

業 務

概覽

我們專注於為中國科創產業的企業提供科技創新服務，致力於成為行業領導者和創新驅動力。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科技創新服務主要包括(i)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及(ii)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服務。我們採用「賦能及孵化投資+投資管理」的雙重驅動商業模式。

經歷長達19年的逐步演進，我們透過為科創產業提供戰略管理諮詢及培訓服務來奠定基礎。我們希望運用在服務該等企業過程中累積的方法論、專業知識及行業資源，務求提供更優質的服務。為更好地服務科技創新企業，我們開始募集及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作為基金管理人，我們募集社會資本投資於科技創新企業，從而為其發展提供更強大的資金支持。

我們的核心業務包括：(1)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及(2)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

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

我們的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包括(i)培訓；(ii)諮詢；及(iii)利用自有資金孵化投資業務。

我們提供涵蓋科創產業全生命週期的全面企業培訓及諮詢服務，包括創業支援、業務孵化、融資及資金管理，並根據具體服務範圍收取相應服務費用。同時，為初創企業提供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的過程中，我們可更全面地了解其營運動態及更廣泛的產業格局，為我們提供對企業形成內部觀點的資料。因此，與專注企業競爭優勢等外部角度的投資機構相比，我們有能力有效發現初創企業在營運過程中遇到的真正挑戰和障礙，並向其提供持續的戰略諮詢及指導。此令我們能夠更有效地篩選高潛力的企業作為目標。由於企業透過我們的培訓改善其業務的競爭力以及掌握必要的技術及知識，我們亦透過自有資金對其作出孵化投資。此方式令我們能夠與企業實現利益的深入對接，同時產生具吸引力的投資回報，鞏固了我們的戰略夥伴關係。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產生的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總數分別約為人民幣11.2百萬元、人民幣16.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總數約11.6%、15.3%及14.6%。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透過孵化投資的方式投資的公司當中的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3百萬元。

業 務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

我們為科創產業透過基金管理的資金進行投資。此外，我們亦利用自有資金投資於該等管理基金，或與產業公司及上市公司共同成立企業產業孵化基金。我們亦有利用自有資金對若干項目進行直接投資。倘我們利用自有資金進行有關投資，我們確認該等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及虧損。

我們主要透過母基金及直接投資基金兩種基金進行資本管理。透過推出及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我們獲取基金管理費及附帶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管理125個私募股權基金，包括70個母基金及55個直接投資基金。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總管理資產規模為人民幣127億元，其中母基金的管理資產規模為人民幣82億元及直接投資基金的管理資產規模為人民幣45億元。

我們的投資策略「投早投小投科技」符合《私募投資基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的規定，其中中國基金業協會鼓勵創業投資基金投資於初創公司的早期階段。我們專注於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而根據《私募投資基金備案指引第2號——私募股權、創業投資基金》，創業投資基金不得直接或間接投資於房地產及證券。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125個在管基金當中，有68個是中國基金業協會註冊的私募股權基金，而有57個是中國基金業協會註冊的創業投資基金。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的母基金幾乎完全由外部資本提供資金。投資者主要包括金融機構、上市公司、政府引導基金及其他母基金等機構投資者，以及個別人士。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由外部投資者和自有資金共同撥資。於2025年12月31日，外部資金佔我們管理的基金總投入資本的98.0%，由721個基金投資者募集，而我們以普通合夥人(GP)或有限合夥人(LP)的身份利用自有資金投入2.0%。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五大外部基金投資者合共分別佔我們截至同日的基金承諾資本總額的13.6%、13.3%及8.6%，而我們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五大外部基金投資者合共分別佔我們截至同日的基金實繳資本總額的9.1%、9.0%及8.9%。此外，我們亦與工業及上市企業合作，共同投資並設立企業產業孵化基金，進一步投資孵化科技產業鏈的企業。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母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分紅率為1.08倍。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直接投資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分紅率為1.41倍。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總數分別約為人民幣85.8百萬元、人民幣89.2百萬元及人民幣92.5百萬元，佔我們於相應年度的收入及投資損益淨額總數約88.4%、84.7%及85.4%。

業 務

於2025年12月1日，盛景嘉成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25年盛景嘉成PPN001（科創債券）（「科創債券」），為由中國人民銀行的第二批科創債券風險分擔工具支持的私募股權投資機構發行的科創債券。25年盛景嘉成PPN001（科創債券）獲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授予AAA級的信用評級，而盛景嘉成則獲該公司授予AA級的企業評級。於2025年5月，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已聯合推出專門的快速審查機制，反映政策對科技債券作為支持中國國家科技創新目標的重點融資工具方面獲得認可與官方認同。募集資金將用於與社會資本、地方政府引導基金共同設立科創基金，精準匹配科技企業的長期資金需求。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我們實現可持續增長。

我們結合企業賦能與投資管理服務作為雙重驅動商業模式。

我們的服務模式建基於結合「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與「基金投資管理服務」的雙重驅動模式。我們為中國科創產業參與者提供各種各樣的服務，包括培訓及諮詢服務、企業創新服務、融資服務及基金投資管理服務。我們致力為在科創產業營運的公司提供系統性全面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

在過去19年，我們已在培訓及諮詢服務中實施一套以我們的核心方法論為基礎的「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系統」。該系統旨在透過為被賦能公司提供所需工具、知識及資源，提升該等公司的競爭力，讓該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市場中蓬勃發展。在整個企業賦能過程中，我們亦識別我們提供的培訓及諮詢服務所產生的投資機會。我們的培訓與諮詢服務亦有助我們發掘於競爭力方面展示出改善的潛力初創公司。藉由運用自有資金直接投資，我們得以在早期階段取得高潛力項目的股權，這與我們「投早投小投科技」的投資策略相契合。透過整合我們的企業賦能服務，我們能夠全程陪伴企業走過成長歷程，協助其應對各種挑戰與風險。我們的最終目標為以首次公開發售或收購等方式退出投資，從而變現大量回報。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中有四間已躋身獨角獸行列。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的投資組合中有12間公司已成功上市，包括國聯股份、康龍化成、德方納米及匯通達。此良好往績彰顯了我們發掘並培育高潛力新創企業的能力，同時亦體現我們推動科技產業創新與成長的決心。透過戰略性投資，我們持續支持既有企業與新興企業的發展，為打造充滿活力的創業生態體系作出貢獻。

業 務

我們已建立全面企業賦能方法，加快科創產業公司成長。

我們已建立一套完善的獨立研發體系，透過跨產業、全週期、多模組的創業課程，為企業家提供高效及具實務操作性的企業賦能方法。透過我們的企業賦能服務，我們協助並陪伴科創產業公司發展及成長，提供必要的管理培訓，協助進行籌資活動，並助其發掘潛在的商機。過去19年來，我們已透過培訓服務了10,000間企業，並透過諮詢服務了近600間企業。此外，我們更積極協助中小企業在新三板及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在首批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81間企業中，有13間是我們的客戶，佔有關上市公司的16.0%。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在新三板合計5,960間上市公司中，有794間為我們的客戶，佔所有新三板上市公司約13.3%。

我們的企業賦能方法論涵蓋科創產業從科創創新公司的預層設計至日常營運管理的完整生命週期。這些方法論在過去19年間已建立起完善的架構，並持續精進。我們透過聚焦於上市公司價值提升、第二曲線創新戰略以及企業產業孵化相關計劃，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

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企業賦能服務市場正急速發展。企業賦能服務的市場規模於2025年末達人民幣4,794億元，過去五年間的市場規模複合年增長率為7.4%。此強勁擴張為我們的企業賦能服務的未來發展提供堅實基礎。

我們的投資管理能力與價值創造的往績記錄讓我們創造可觀回報，同時嚴格控制風險。

我們為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採取了穩健的投資策略，並輔以嚴格的風險管理控制措施。我們的投資決策遵循以研究為導向且嚴謹的決策流程，善於敏銳捕捉具潛力的機會。我們運用先進的分析工具與技術評估風險，優化投資組合配置，並為投資者創造具吸引力的風險調整後回報。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70個母基金及55個直接投資基金，母基金資產管理規模總額為人民幣82億元，而直接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規模總額為人民幣45億元。我們的母基金業務遵循一套嚴謹且架構完善的投資策略，結合精準篩選與廣泛分散投資。我們挑選表現優異的基金經理，在新興產業中保持廣泛的投資佈局，並涵蓋從孵化到成長的投資生命週期。此外，我們採取跨產業、跨階段及跨基金經理的多元化策略，藉此降低集中風險並提升投資組合的韌性。這種全面的多元化配置，結合我們的結構性篩選機制與投資後監控流程，不僅能提升我們的母基金的表現，更鞏固了整體投資平台的競爭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我們亦透過直接投資基金取得合理成果，反映我們在發掘產業龍頭及價值創造機會方面的策略成效。我們的直接投資組合公司涵蓋多個領域，包括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我

業 務

我們在發掘並投資高增長潛力的投資組合公司方面擁有實績。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基金投資管理業務已獲得多項獎項及認可。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 — 獎項及認可」一段。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母基金的加權平均實繳出資分紅為1.08倍。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母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回報倍數已達到2.14倍。同樣地，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所有已成立五年以上的直接投資基金中，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分紅率為1.41倍。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直接投資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回報倍數已達到2.03倍。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悉數或部分退出67間公司中的投資，退出投資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822.2百萬元，退出價值約為人民幣29億元，投入資本回報倍數達約3.59倍。該等指標反映我們的投資表現與有效的管理策略，彰顯我們在致力於達致可持續增長的同時，仍能夠為投資者創造合理回報。我們對卓越投資篩選與投資組合管理的堅持持續推動我們的成功，並鞏固了我們在風險投資領域的聲譽。

我們已建立一套嚴謹的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框架，以保障我們的營運及投資。自成立以來，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符合自身具體情況的內部控制指引，從而建立起一套健全的內部控制機制，該機制不僅明確界定職責分工，更強化了我們的控制措施。此套全面框架使我們能夠在維持內部流程完整性的同時，亦能有效管理風險。我們已實施並將持續採取一系列主動措施監控及緩解風險，確保我們的內部控制機制持續有效，並能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我們致力實施嚴格的風險管理，不僅能保護我們的資產，更能鞏固投資者與持份者對我們應對挑戰及把握機遇能力的信心。

我們的企業產業孵化業務模式使我們得以與業界公司合作及培育特定產業的初創公司，累積豐富經驗。

我們已透過倡導並實施企業產業孵化模式，建立孵化能力。在企業產業孵化模式下，我們與產業企業合作，針對特定領域培育初創企業。此模式為企業家提供資源、產業驗證及戰略支援。此模式不僅能提升我們透過投資早期創業公司來獲取未來價值的能力，更讓我們能在退出投資項目時，將固定服務費轉化為可擴展且與績效掛鈎的回報。此模式在我們的企業服務與長期投資收益之間扮演戰略性的橋樑角色。

我們採用「投資＋孵化」的一體化模式實施雙向驅動業務模式，並有選擇性地投資及孵化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等前沿領域的早期公司。此模式使我們能夠洞識新興趨勢，並維持一個具前瞻性的投資組合。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已舉辦超過30場與企業產業孵化相關的活動及專案。舉例而言，我們曾舉辦「企業產業孵化交流研討」、「盛贊創新生命科學創新創業挑戰賽」及「併購與產業孵化上市公司閉門研討會」。透過針對上市公司價值提升的閉門研討會及「第二曲線創新實戰共創營」，我們在企業產業孵化與第二曲線創新領域，與逾100間上市公司展開深度互動與戰略合作，透過我們的企業產業孵化活動及專案，我們已與部分上市公司建立合作關係，共同培育初創企業及中小型科創產業公司。

我們擁有一隊富有遠見的管理團隊，擁有卓越聲譽及技術專業實力。

我們的共同創辦人兼執行董事彭先生及劉女士在科創服務產業擁有豐富經驗。我們的共同創辦人兼主席彭先生曾擔任上市公司紫光股份的副總裁。彼撰寫《商業模式的力量》、《變與不變》、《極簡成長》及《AI時代創新法則》等多本暢銷書。在其領導下，我們已成功投資國聯股份、完美世界、分眾傳媒、德方納米、匯通達、沃爾德及藝妙神州等知名項目，成為眾多頂尖基金的主要投資者。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社會責任方面，彼現任亞傑商會（「亞傑商會」）榮譽會長。彼曾擔任亞傑商會會長。於2004年，彼在推動「搖籃計劃」第一階段的實施過程中發揮了關鍵作用，該計劃現已被公認為中國最早、持續時間最長且最成功的培育企業家公益項目之一。我們的共同創辦人兼行政總裁劉女士亦曾在上市公司紫光股份工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發展策略

持續加強企業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以保持競爭優勢。

根據艾瑞諮詢的資料，創新創業方法論的積累使科創服務供應商能夠針對市場需求設計並開發系統化的服務工具與流程，提供優於零散解決方案的一體化服務內容，從而更能滿足專業創新的初創企業的需求。此外，透過自主研發，科創服務供應商可建立獨特的服務模式與解決方案，從而提升其競爭力。

業 務

我們致力於持續豐富與精進企業賦能方法論。我們的長期目標是將這些方法論轉化並整合為一個多維度的企業賦能系統，其中包含出版物、實用工具、影片課程、線下培訓、實境演練及諮詢服務。我們秉持以成果為導向的方針，持續探索新模式以進一步強化研發能力，從而提升企業賦能業務的價值與貢獻。因此，我們預期將[編纂]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用於我們的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以加強我們的服務提供能力及擴充我們的投資組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我們將持續專注投資前沿產業。

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將持續聚焦於符合國家戰略重點及長期產業趨勢的高成長領域。這些領域包括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我們優先投資具備堅實技術基礎、可擴展的商業模式且有潛力成為未來產業領導者的公司。

我們計劃將[編纂]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用於我們的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以擴大基金業務規模，並加強我們的全面管理能力，其中約[編纂]%的[編纂] (約[編纂]港元)將用於動用自有資金進行基金投資。我們計劃注資我們管理的新成立基金，重點包括以硬科技為核心的基金及以企業產業孵化模式為核心的基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繼續提升直接投資基金在企業產業孵化模式下的後續投資能力，與我們以自有資金進行的直接投資產生協同效應。

我們的企業產業孵化模式使我們能夠在早期階段發掘優質且具發展潛力的初創項目。隨後，我們將與業界合作夥伴共同對精選的早期項目直接投資。隨著這些公司持續成長，我們會戰略性地運用直接投資基金，對展現持續發展潛力的企業提供後續投資。隨著這些公司沿著其成長軌跡穩步前行，此策略旨在為我們的投資者及我們爭取更高的回報。就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業務而言，企業產業孵化模式是發掘及培育早期高潛力投資組合企業的重要管道。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強這兩大業務分部之間的協同效應，藉此深化與優秀企業的合作，並把握長期的投資機會。

我們擬將[編纂]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用於改善及提升我們的投資後管理服務的賦能及風險管理能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業 務

持續提升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確保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充分認識到健全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有效的風險管理對於識別、評估及緩解可能影響我們投資及整體營運的潛在風險與不確定性屬至關重要。在應對市場複雜局勢時，我們在日常營運中始終將透明度、問責及合規列為首要事項。我們致力於持續強化風險管理框架，以保障我們的長期增長。我們的措施包括完善盡職調查程序、優化投資決策流程以及升級內部稽核與監控機制，以確保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及效率，以及其對監管要求及市場動態的響應能力。

持續招攬頂尖人才，以建立及維持一隊專業團隊。

我們深信，人才團隊是我們成功的基石。為了支持我們的成長與戰略發展，我們致力於透過招募經驗豐富的專業人才，持續擴充與強化我們的人才庫。我們的策略包括：

- 招募在企業賦能、創新策略及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且認同我們的願景與價值觀的資深專業人才；
- 透過聘僱及合作與知名專家及學者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以提升我們的賦能能力；
- 積極招募並培育傑出的年輕人才，以確保我們在企業賦能方面的經驗能傳承給下一代；及
- 提供全面的專業培訓、明確的職涯發展路徑及多元化的職涯發展機會，以吸引、激勵並挽留頂尖人才。

我們擬將[編纂]約[編纂]% (約[編纂]港元)用於提升我們在投資各階段的管理能力。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業 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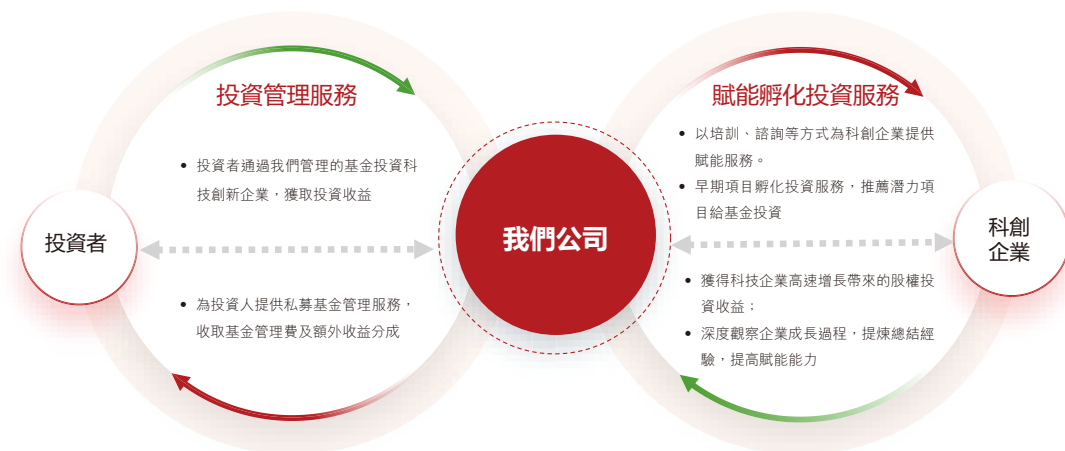
我們的雙重驅動商業模式

概覽

我們的服務模式建基於結合「賦能及孵化投資服務」與「基金投資管理服務」的雙重驅動模式。我們向創新企業提供廣泛的賦能服務，包括培訓計劃、諮詢服務、比賽及訓練營，藉此識別高增長潛力的項目。其後，該等項目會以我們自有的資金或轉介予我們的在管基金進行投資，繼而產生有所提升的投資回報。此外，我們的賦能服務能力擴展至我們的孵化投資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此一體化方式為我們用以降低投資風險及優化投資回報的主要策略之一。

我們致力成為中國科創產業的領導者和創新驅動力，銳意為科創產業營運的公司提供系統性全面企業賦能服務。

下圖說明本集團雙重驅動的業務模式：



業務大致可分類為以下兩個分部：

- 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我們的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主要包括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以及物色及篩選具高潛力的早期階段項目以進行自有資金孵化投資業務。
-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我們持有私募股權基金管理牌照，並向政府實體及高淨值個人提供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服務。我們在管的基金主要投資於技術及創新企業。就若干投資組合公司而言，我們亦可能使用自有資金作出直接投資。此外，我們亦與產業公司及上市公司共同設立企業產業孵化基金。

業 務

我們的雙重驅動方法

(i) 賦能能力

我們一直向早期及增長期企業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接近20年。我們了解到企業於整段增長過程所面對的挑戰。透過觀察處於各個發展階段的大量企業，我們設計及實行全面的方法，並通過刊物、培訓課程及集訓營向企業提供。該等計劃涵蓋包括商業模式創新、公司戰略增長、產品開發及銷售以及資本營運等核心範疇。詳情請參閱本章節「業務 — 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 — 培訓及諮詢服務」一段。

我們持續更新我們的觀點及核心方法，以繼續處於行業發展的前沿。例如，為回應AI時代，我們已於新技術範式中發現新興機遇及引入AI RaaS (結果即服務) 的創新業務概念，乃旨在協助AI驅動的企業定義其戰略方向及市場定位。

(ii) 投資管理能力

我們於中國持有私募股權基金管理牌照，並由具有豐富投資經驗的團隊支援。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管基金的總規模近人民幣130億元。透過多年來的賦能，我們已發展出識別及篩選高潛力項目的能力；並認為此技能對我們的投資後增值服務至關重要。

(iii) 與我們競爭對手區分的能力

我們提供全面的賦能及孵化服務。其他孵化機構可能僅提供基本企業服務，例如辦公空間、人力資源及稅務顧問服務，並會聘請外部顧問主持培訓。我們的內部講師提供培訓材料以確保課程質素。

業 務

我們如何實現賦能及投資的雙重驅動

(i) 透過培訓課程及活動物色高潛力項目

我們每年推出一系列培訓計劃。進行該等培訓計劃的目標為識別及物色高潛力投資項目。此外，我們舉行集訓營及創業比賽，使我們能夠與高潛力目標進行更針對性及更直接的互動。我們亦與外部合作夥伴合作，以接觸更廣泛的高潛力項目。

(ii) 挑選投資項目

我們要求投資經理研習及掌握我們採用的核心業務管理方法。當提交項目供投資委員會審閱前，投資經理須根據我們的核心業務管理方法對建議被投資公司的策略進行分析。

(iii) 持續賦能服務

我們為投資組合公司提供培訓計劃，以跟進及提升被投資企業的營運能力。我們亦提供針對性諮詢服務及設計定製的商業解決方案。於投資後管理期間，我們的目標為識別新投資機會，包括共同孵化新項目的再投資機會及前景。

(iv) 研究投資組合公司

我們對投資組合公司的研究包括追蹤及跟進其長期發展及增長，並作為培訓材料。於我們的跟進過程期間，其亦完善我們的核心方法，繼而持續提升我們的賦能能力及令我們可服務更廣泛的技術及創新企業。

(v) 賦能服務導入的投資項目

於往績記錄期內，賦能服務導入的項目分別佔我們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投資總數的46.2%、16.7%及21.1%，相當於各年度26個項目中的12個項目、12個項中的兩個項目及19個項目中的四個項目。這顯示，我們的投資儲備中有若干比例來自提供賦能服務，並可證實雙重驅動商業模式的有效性。此外，大部分投資組合公司已參與我們的培訓課程或賦能活動。有關結果驗證了我們雙重驅動商業模式的有效性。

業 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			
隨時間確認的培訓及諮詢服務收入	8,381	8,529	6,678
按時間點確認的軟件開發服務收入	2,560	1,841	84
	<u>10,941</u>	<u>10,370</u>	<u>6,762</u>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			
隨時間確認的基金管理服務收入	35,406	29,801	32,281
按時間點確認的附帶權益	59,769	36,827	25,534
	<u>95,175</u>	<u>66,628</u>	<u>57,815</u>
	<u><u>106,116</u></u>	<u><u>76,998</u></u>	<u><u>64,577</u></u>

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

我們的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主要包括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以及利用自有資金進行孵化投資。我們提供全面的企業培訓及諮詢服務，涵蓋科技企業的全生命週期，包括創業支援、業務孵化和資本運營規劃，並為每項委聘定製具體內容和範圍。向初創企業或初創團隊提供賦能孵化投資服務的過程中，我們全面了解其運營動態和更廣闊的產業格局。這為我們提供了內部視角，與通常依賴外部專注（如分析公司現有競爭優勢）的投資機構相比，這是我們獨特的競爭優勢。我們針對這些問題提供持續性的戰略諮詢與指導，並更有效地鎖定具有高投資價值的潛在目標。在確定高價值目標之後，除向彼等提供我們的賦能孵化投資服務之外，我們亦可利用自有資金對這些企業進行直接投資。這種雙管齊下的方式使我們能夠與被投資方達成深度利益一致，同時產生具有吸引力的投資回報，鞏固我們的戰略合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來自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的總收入以及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2百萬元、人民幣16.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透過孵化投資的方式投資的公司當中的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3百萬元。

培訓及諮詢服務

我們致力於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幫助我們的目標科創產業公司及中小企業設計並建立自身的價值創造途徑。自成立以來，我們已為中國超過10,000家中小企業提供培

業 務

訓服務及為超過600家公司提供諮詢服務。我們為各類型的公司提供各種培訓及諮詢服務。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為257名、302名及296名客戶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

我們透過線上及線下兩種方式為客戶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在線下培訓服務方面，在客戶購買後，我們會定期舉辦面授課程。在線上培訓方面，客戶可透過「小鵝通」及「哩哩哩」等線上平台購買直播或預先錄製培訓課程，亦可透過我們的「抖音」和「騰訊」視頻賬號等線上平台檢索課程資訊。客戶可在付款後在方便或預約好的時間進入該等課程。在諮詢服務方面，我們主要以線下方式運作。我們安排線下會議，協助客戶解決在業務運作及發展中遇到的困難。在面談諮詢之後，我們亦會通過微信線上跟進及虛擬會議為客戶提供支持，進一步解決客戶的關注點。

我們的培訓課程旨在以通用性使企業家能夠深入理解與其經營相關的當前行業政策。這些一般知識可幫助彼等識別並應對在各自行業領域可能遇到的常見問題及困難。例如，我們已舉辦多次線上線下課程，如「極簡增長實訓營」、「衝刺北交所」、「企業家AI實景課」、「AI RaaS聯創孵化營」。

我們為客戶提供諮詢服務，以協助各企業家應對面臨的挑戰及問題，並協助彼等作出關鍵決策。我們的諮詢服務以結果為依歸。我們不僅純粹為客戶設計解決方案，亦積極協助客戶聯絡其他服務供應商，以便落實解決方案，其中包括促進專業人士及投資機構就其融資及[編纂]流程的合作關係。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專門諮詢服務包括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極簡增長諮詢及年度輔導」題材。

透過全面的培訓及諮詢服務，我們為以科創產業為主的初創公司、中小企業及上市公司提供全生命週期賦能服務。我們藉著多年經驗，已成功向超過1,000間在新三板及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小企業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在北京證券交易所首次上市的合共81間公司中有13間為我們的客戶，佔有關上市公司的16.0%。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新三板共5,960間公司中，794間為我們的客戶，佔所有新三板上市公司約13.3%。

培訓及諮詢服務項下的核心方法論

我們的培訓及諮詢服務內容均以我們的核心方法論為基礎。我們的核心方法論包括「商業模式六式」、「極簡增長四核心」、「產業路由器七步曲」、「企業產業孵化」、「第二曲線創新增長方法論」及「AI結果即服務」。該等方法論均為我們基於多年經驗提倡的原創方法論，乃為各個行業領域及生命週期增長階段的公司而設計，而我們所有的培

業 務

訓課程及諮詢服務均基於該等方法論設計。透過將我們的專業知識與對中國商業環境的深入了解相結合，我們的目標為提供量身定製的方法，為企業在成長歷程的每個階段賦能，幫助彼等應對挑戰並發掘成功的新機會。

此外，我們的管理團隊及我們持有多本書籍的版權或使用權，該等書籍介紹我們專注於企業管理領域的核心方法論，例如《商業模式的力量》、《變與不變》、《極簡增長》、《產業互聯網時代》及《AI時代創新法則》等。該等刊物不僅為我們的培訓及諮詢課程提供理論支持，亦旨在透過傳播該等刊物推廣我們的原創企業賦能知識系統及建立專業形象。

下表載列我們核心方法論的內容。

方法	內容
商業模式六式	「商業模式六式」通過六大支柱，為商業模式的建構提供了一個實用的框架：客戶定位、價值鏈設計、收益及溢利增長、降低成本、自我複製能力及提升控制及定價權。此方法論為企業提供簡化且全面的途徑，以建立可持續且可擴充的商業模式。
極簡增長四核心	「極簡增長四核心」為解決企業成長挑戰提供框架。其專注於企業營運中不可或缺的四個核心要素：核心客戶、核心需求、核心產品和核心銷售系統。此方法不僅包含可持續成長的策略理念和價值觀，亦包含了全方位的成長思維——由總體原則和邏輯結構到具體策略、戰術和執行計劃。雖然其核心邏輯仍然簡潔，但其應用範圍廣泛，可適用於各種不同的業務情況。
產業路由器七步曲	「產業路由器七步曲」為尋求建立基於平台的產業生態系統之企業提供結構化的框架。其透過七個漸進階段指導組織：(i)識別核心客戶組別；(ii)發現為所有參與者創造價值的平台；(iii)匹配平台的參與者；(iv)識別業務機遇；(v)發掘產業價值鏈中被低估的領域；(vi)建立賦能生態系統夥伴的賦能區；及(vii)最終奠定支撐及監管整個平台的業務。

業 務

方法	內容
企業產業孵化	「企業產業孵化」方法為一種專為傑出企業設計的創新創業模式—包括上市公司、產業集團及獨角獸企業。此為一種協作式創新及創業模式，匯聚了四大關鍵參與者：工業公司、創新團隊、科學家及支援機構。
第二曲線創新增長方法論	「第二曲線創新增長方法論」強調了實現可持續創新的三個關鍵組成部分：無形資產、無形負債以及基本假設。其將企業產業孵化模式定位為實施第二曲線創新的工具，為企業提供了一條結構化的路徑，通過戰略孵化和投資，探索核心業務以外的新增長軌跡。
AI結果即服務方法論	我們將AI視為橫跨各產業的變革力量。我們推行「AI RaaS（結果即服務）」方法論，藉此讓AI企業能交付量化的商業成果，並採用以成果為基礎的定價模式。我們相信，以成果為導向的商業模式將促使企業從服務供應商轉型為主要營運商。

內容開發

內容研發能力構成我們競爭力的核心支柱。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投入大量資源進行內容開發舉措。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內容開發團隊有24名成員，佔同日僱員總數的22.4%。此外，我們的管理團隊也積極參與內容開發，貢獻他們從管理及投資經驗中獲得的第一手洞見。在此專業團隊的支持下，我們具備能力設計及開發內部培訓及諮詢課程的絕大部分內容。

線上培訓課程

我們主要透過線上平台(即「小鵝通」及「哩哩哩哩」)提供線上培訓課程。我們的客戶可透過「抖音」視頻賬號及「騰訊」視頻賬號獲取有關我們的線上培訓課程的資訊，及直接在「小鵝通」及「哩哩哩哩」上購買課程。通過「抖音」視頻賬號及「騰訊」視頻賬號取得有關課程資訊並有意購買課程的客戶，會收到一個課程鏈接，該鏈接可以讓彼等存取「小鵝通」上相應的課程。

業 務

與線上平台的合作協議

我們已與線上平台簽訂合作協議，下文載列本集團與線上平台之間所簽訂的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

定價

我們基於所提供的培訓及諮詢服務向客戶收取固定費用。培訓費會根據所提供的具體課程而有所不同。同樣，諮詢費根據所提供諮詢服務的類型及內容而有所不同。我們通常會根據多項因素來決定課程費用，其中包括主題、課程的複雜程度及市場競爭情況等。

我們也不時向我們投資的公司提供免費培訓及諮詢服務。就我們以自身資本投資的客戶而言，我們不時舉行主題培訓課程，以推動及更新項目發展。企業賦能以及基金投資管理服務並行為我們策略的主要優勢。我們的首要任務為提高所投資項目的營運質量，最終使我們能夠獲得更高的投資回報。

軟件開發服務

過往，我們亦曾向政府及公營機構提供用於企業資訊發佈的軟件開發服務。作為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而持續推進的策略性縮減措施之一，未來我們於該領域的業務將主要限於為現有客戶提供持續的系統維護服務，而自此取得的收入預期將會非常有限。

利用自有資金孵化投資

我們亦透過利用自有資金作出孵化投資以收購早期創新公司的股權，旨在透過賦能孵化投資服務產生的資金收益來實現可觀的未來回報。我們利用自有資金的孵化投資主要集中在科創產業的早期項目，該等項目可能有高風險但具高回報。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透過孵化投資的方式投資的公司當中的股權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21.3百萬元。

投資策略及準則

我們投資於具有強大孵化潛力的公司，並強調長期增長前景。我們尋求與早期階段的公司合作，尤其是科創產業，並在其發展過程中提供支援。透過瞄準科創產業內有前景的初創公司，投資者有機會利用顛覆性創新，且若初創公司取得成功，則有可能獲得可觀的回報。此策略調整不僅增強我們的投資組合，同時亦促進我們所從事行業的創新與成長。

業 務

我們專注於對早期創新企業進行孵化投資。我們的服務乃針對業務營運、集資、人才培養以及企業增長的其他關鍵範疇提供支援。

對我們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於孵化投資業務項下的直接投資產生的投資收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為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9.0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透過於孵化投資業務項下的直接投資持有的投資組合公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21.3百萬元。

孵化投資的表現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孵化投資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回報倍數已達到3.35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投資組合中並無公司全部或部分退出。

孵化投資的投資組合公司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透過孵化投資對四間、五間及七間公司進行投資。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透過孵化投資對十間公司進行投資。

於2025年12月31日，透過孵化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的股權公允價值金額約為人民幣21.3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目前所有被投資公司均於科創產業營運，涵蓋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低空經濟。

下表載列按我們透過直接投資持有的被投資公司股權的投資金額及公允價值計，於2025年12月31日的前五大被投資公司：

編號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公司A	1.7
2.	公司B	1.3
3.	公司C	1.0
4.	公司D	1.0
5.	公司E	0.8

業 務

編號	被投資公司	透過直接投資持有的被投資公司的股權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1.	公司B	8.2
2.	公司E	5.7
3.	公司D	4.5
4.	公司A	1.7
5.	公司F	0.5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透過直接投資持有的被投資公司股權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透過直接投資持有的			
被投資公司股權的公允價值			
於期初的公允價值.....	—	3.0	10.3
— 加：新被投資公司的新投資.....	3.0	1.2	2.1
— 加／(減)：期內公允價值的變動...	—	6.1	8.9
於期末的公允價值.....	3.0	10.3	21.3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

我們為科創產業提供資金管理服務，包括管理母基金及直接投資基金。我們亦透過基金管理的資金進行投資。此外，我們利用自有資金投資該等在管直接投資基金或與產業公司及上市公司共同成立企業產業孵化基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透過基金分別投資189家、207家及224家投資組合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為人民幣127億元，包括透過母基金管理的人民幣82億元，以及透過直接投資基金管理的人民幣45億元。

直接投資基金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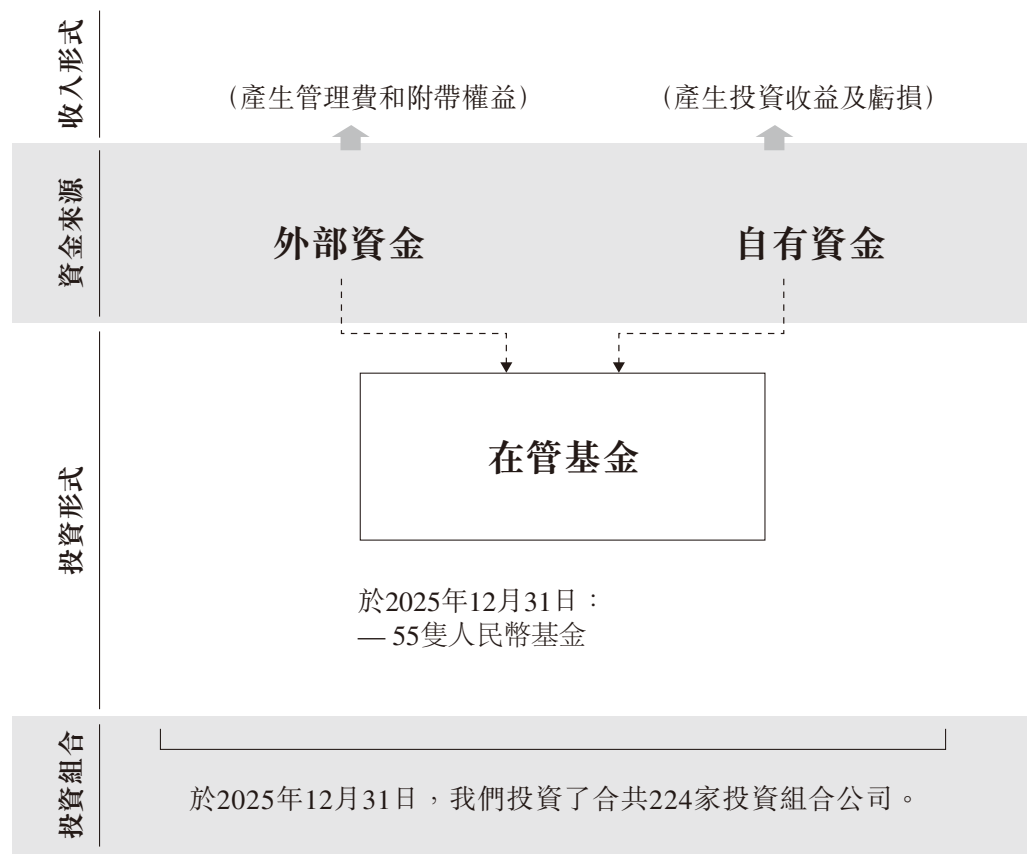
我們透過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管理資本及進行投資。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所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數目分別為47個、50個及55個。

於2025年12月31日，外部投資者出資佔管理基金的承諾資本總額約96.0%，而我們以自有資金出資承諾資本總額約4.0%。我們一般透過附屬公司發起及管理基金，並收取基金管理費及附帶權益。基金管理費通常以(i)投資期內承諾資本，或(ii)承諾或實繳

業 務

資本減去投資期後退出投資成本的一定百分比收取，一般為每年2%。退出投資成本是指我們已退出的項目的初始投資金額。附帶權益一般按若干百分比收取，當實繳出資分紅介乎1倍至3倍之間，一般為20%，而當投入資本分紅率超過3倍，一般為25%。此外，我們亦可在以自有資金投資直接投資基金時出現投資收益及虧損。

下圖說明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業務的整體架構、資金來源及投資形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業務收入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直接投資基金的基金管理服務			
基金管理服務收入	28,277	29,087	31,878
附帶權益	33,475	24,260	16,044
總計	<u>61,752</u>	<u>53,347</u>	<u>47,922</u>

業 務

投資策略

本公司以基金合夥人的身份，與其他共同投資者投資於早期、成長期及後期階段的企業。投資重點為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本公司提供資金對接、行業資源、管理諮詢及業務發展支援四大關鍵層面的投資後賦能支援。單個基金投資的金額一般為單個項目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100百萬元不等，視乎基金的決策程序及投資委員會的批准而定。我們作出投資組合，包括國聯股份、沃爾德的早期投入以及康龍化成及德方納米的成長及晚期投資。

投資方法

投資於我們可創造巨大價值的公司

我們認為中國快速發展的科創服務產業正進入黃金時代。我們願意作出長期承諾及透過投資於該等公司來孵化公司，以克服其初期資本限制，繼而推動其增長。我們銳意投資於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等產業，我們已在這些領域深耕多年。除資本之外，我們憑藉企業管理的專業知識，為投資組合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改進、併購、再融資與資源整合提供見解及指導，以增加價值。我們亦透過管理母基金業務，輔以獨立判斷與多層篩選程序，共同投資於子基金的項目。我們在企業賦能業務與基金投資管理業務之間建立協同關係，因為部分投資組合公司接受我們的培訓及諮詢服務，讓我們能夠透過我們的專業見解及行業資源，為被投資公司提供更多的增值支持，協助其成長。

投資流程

我們已制定系統性投資流程，涵蓋篩選和初步審查、項目設立、投資前盡職審查、投資決策、全面盡職審查、磋商及簽立投資協議、投資後管理及退出投資等主要步驟。下文概述我們的典型投資流程。

項目篩選、初步審查、初步商業盡職審查及項目設立

我們的投資目標從不同渠道獲得，包括有限合夥、業務顧問、我們的賦能業務及其他自身聯繫的推薦。項目篩選及初步審查於項目開始前由投資團隊進行。投資團隊一般將基於投資策略、對投資目標營運所在行業的深入研究及了解以及對投資目標的初步商業盡職審查的結果篩選、審查及評估投資目標。倘投資項目團隊在初步審查階段批准投資目標，我們將進入項目設立階段。

業 務

於項目設立階段後，我們將進行深入的商業盡職審查、投資決策委員會會議及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我們已制定一套全面盡職審查規定，包括但不限於深入的行業研究及分析、現場考察及訪談。

此外，投資團隊將安排就潛在投資組合公司進行商業盡職審查，涵蓋投資組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合規、背景、增長策略及行業風險等關鍵範疇。一份正式商業盡職審查報告將根據盡職審查結果編製，然後遞交予投資決策委員會以供討論及審議。投資決策委員會一般包括業務、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人員，彼等須緊密合作、及時溝通以及就該等業務及財務事宜進行討論及雙方驗證。

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一般由風險管理部門及投資部門進行。對於需要相關業界經驗豐富人士提供專業知識的相對複雜項目，或當內部資源不足以支持項目時，我們亦將委聘第三方組織進行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

投資決策委員會會議(決策)

投資決策委員會為我們投資決定的決策機構。委員會由經驗豐富的投資者及其他管理層成員組成，其他成員篩選將視乎投資項目的種類而有所不同。各投資決策委員會依各投資項目類型選出不同的委員會成員進行更穩健的決策。投資決策委員會遵照一套全面程序規則營運，其中明確投資決策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其職責及作出投資決定的程序等方面。完成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後，投資決策委員會將召開投資決策會議以決定是否投資。我們的投資團隊將更新商業盡職審查報告以解決任何未處理的問題，隨後向投資決策委員會發出報告以供考慮。一旦與目標投資組合公司的管理層就交易架構、條件及投資方法等主要投資條款達成初步共識，投資團隊亦將草擬投資建議書並遞交投資決策委員會以供審議。投資決策委員會將以投票方式決定是否投資於投資目標。倘潛在項目獲投資決策委員會批准，我們將進行投資協議磋商。倘潛在項目未獲投資決策委員會批准，我們將進行額外商業、財務及法律盡職審查或決定不進行投資。

磋商及簽立投資協議

一旦作出投資決定，我們將與投資目標磋商及簽立投資協議。

業 務

投資後管理

我們的投資團隊持續審查現有投資組合公司，涵蓋營運及財務狀況、企業管治架構、合規及法律風險以及未來發展等各方面。透過持續審查及監察投資組合公司，我們能更熟悉其業務營運及表現，使我們更容易運用我們的網絡及專業知識協助該等公司發展。此外，作為持續評估的一環，我們或會在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投資組合公司的增長潛力、行業前景及競爭形勢)後，決定透過在其後籌資活動中進行後續投資，增加在投資組合公司的投資，以提升投資回報。任何其後投資須根據投資決策程序經投資決策委員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此外，我們積極跟進投資組合公司，運用我們的行業資源、專業知識及人脈向投資組合公司提供諮詢及協助。我們的投資組合公司一般需要向我們呈交財務報表。我們亦會加強與投資組合公司的聯繫，並為投資組合公司提供多方資源以促進其發展。

退出投資

作出退出決定時，我們遵循以下策略，確保退出決定符合我們最大化回報並盡量將風險降至最低的目標：

- 退出時機。經考慮(i)投資組合公司的發展狀況，包括任何潛在[編纂]或併購機會；(ii)持有期間及投資總成本；及(iii)投資組合公司是否已達致最初作出投資決定時所訂定的目標回報或估值，方會根據個別情況作出退出決定。
- 全部或部分退出。當投資表現良好及展現持續增長潛力時，我們一般選擇部分退出。此方法讓我們變現部分回報，同時保留部分股權在更合適時機獲得潛在未來溢利。與此同時，當投資達致預期回報時，我們一般選擇全部退出以提升回報。我們亦會在投資組合公司持續表現欠佳或投資組合公司營運所在行業的市場環境轉差時考慮全部退出投資，以避免損失。

我們的基金

我們的基金由從外部投資者籌集的資金及我們的自有資金共同提供資金。於2025年12月31日，在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的承諾資本總額人民幣51億元中，約96%來自外部資金，約4%來自我們的自有資金。我們的基金投資者主要包括個人投資者及政府引導基金。詳情請參閱本節「基金架構及安排」一段。

業 務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直接投資基金的主要營運資料。

基金數目	資產 管理規模	承諾資本	自有資金對		自有資金對
			承諾資本		實繳資本
			總額的出資	實繳資本	總額的出資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55	4.5	5.1	0.2	4.7	0.2

我們為我們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出資部分資本，主要是為促進我們直接投資基金業務的發展。該出資可以幫助我們的利益與外部投資者的利益保持一致，並在為自有資金尋求最佳回報的同時增強投資者的信心。

就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而言，其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均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在中國從事直接投資基金業務受到中國證監會及中國基金業協會等監管機構的監管。在中國經營人民幣基金所需的登記及批文主要包括：(i) 私募基金管理人向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及符合管理人員資格；及(ii) 私募基金備案。於基金管理人完成籌資後，人民幣基金應於中國基金業協會辦妥備案或登記。在資金募集及客戶獲取期間，基金管理人應進行客戶盡職審查，並僅向合格投資者推薦基金。在投資活動方面，基金的投資應遵守其私募基金合約規定的投資範圍、投資策略及投資限制，該合約應作為登記信息向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基金的投資活動亦須符合適用的監管要求，如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加強私募投資基金監管的若干規定》對投資範圍作出了若干限制。此外，當出現重大問題時，如基金管理人或實際控制人的變更、重大違法行為或基金合約發生重大變更，基金管理人必須向中國基金業協會完成登記更新資料。基金管理人須向中國基金業協會提交中期及年度基金報告，連同其他應披露的資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私募基金管理人」一段。

基金表現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直接投資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分紅率約為1.41倍。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直接投資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回報倍數約為2.03倍。

本公司的附帶權益收入會出現年內波動，通常下半年錄得附帶權益收入高於上半年。此趨勢主要歸因於私募股權基金行業的營運特性及既定慣例。具體而言，下半年的基金分派較上半年更為頻繁且金額更大，這亦導致本公司在每個財政年度的下半年確認的附帶權益收入較高。

業 務

我們在管直接投資基金的投資組合公司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累計已投資超過224間投資組合公司，其中於逾67間公司的投資已全部或部分退出。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股權應佔投資組合公司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35億元。在我們的投資組合公司中，我們直接投資基金下的四間投資組合公司已成長為估值超過10億美元的獨角獸公司。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現有的186間投資組合公司中約74.0%屬於科創產業，涵蓋科創、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及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等領域，其餘26.0%的公司則主要在其他領域營運，例如消費領域以及文化及娛樂領域。

下表呈列於2025年12月31日按我們的基金股權應佔投資金額計算的五大投資組合公司：

編號.	投資組合公司	投資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公司G	150.0
2	公司H	110.0
3	公司I	105.0
4	公司J	103.0
5	公司K	80.0

編號.	投資組合公司	我們的基金股權 應佔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1	公司H	226.8
2	公司L	218.2
3	公司G	172.2
4	公司M	135.4
5	公司J	107.6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透過我們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分別累計投資於189間、207間及224間投資組合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透過我們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累計投資於231間投資組合公司。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的直接投資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分別為人民幣38億元、人民幣40億元及人民幣45億元。

退出投資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從67間公司全部或部分退出投資，總退出投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22.2百萬元，變現退出約人民幣29億元，投入資本回報倍數約為3.59倍。我們一般在相信投資組合公司能帶來最佳回報時退出投資。

業 務

於2025年12月31日，平均持有11間投資組合公司的五個直接投資基金已到期或將於2025年末前到期。於2025年12月31日，各基金已全部或部分退出一至13間投資組合公司。我們將視乎各投資組合公司的情況，繼續積極尋求撤資機會以變現回報。

基金架構及安排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55個直接投資基金。於2025年12月31日，外部投資者投入的資金佔我們所管理基金承諾資本總額約96.0%，而我們以自有資金投入的資金佔承諾資本總額約4.0%。我們的外部投資者主要包括機構投資者，例如成熟的金融機構、上市公司、政府指導基金與母基金以及高淨值個人。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直接投資基金的五大外部投資者合計分別佔我們直接投資基金於同日總承諾資本的28.9%、27.3%及16.3%，而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直接投資基金的五大外部投資者分別佔我們直接投資基金於同日實繳資本總額的17.2%、16.4%及15.1%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擬投資於私募基金的投資者應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下的「合格投資者」的定義。根據中國證監會於2014年8月21日頒佈的《私募投資基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合格投資者指具適當風險識別能力及風險承擔能力、投資於單隻私募基金的金額不少於人民幣1百萬元及滿足以下標準的組織及個人：(1)資產淨值不低於人民幣10百萬元的組織；及(2)金融資產不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或最近三年的平均收入不低於人民幣500,000元的個人。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 — 私募基金」一段。為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於集資前會進行客戶盡職審查程序，其包括物色投資者及背景審查、財務資格和風險承受能力評估。我們要求潛在投資者提供資金證明。

我們的私募基金以有限責任合夥的形勢運作，接受資本投資承諾。我們致力於服務基金投資者，並設有專責的基金投資者關係團隊。每個基金都有其自身投資政策與程序，其中包含基金投資的要求與限制。

為了履行我們的管理職責，本集團內實體通常會擔任直接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並作為該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作為基金管理人，我們有法律責任根據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履行管理職責。我們的核心職責涵蓋包括但不限於：(i)募資及與主管機關完成註冊；(ii)管理基金的資產、作出投資決策，並進行全面盡職審查及風險控制；及(iii)根據基金協議決定投資所得款項的分派及向投資者分配回報。作為我們直接投資基金的

業 務

有限合夥人，我們的基金投資者通常並不控制基金的業務。作為我們直接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我們可能須個別及共同就基金承擔無限責任。根據有關協議，我們有權向基金收取管理費及附帶權益。

合夥協議的主要條款

以下載列本集團與我們的基金投資者之間訂立的典型合夥協議的主要條款。

訂約方：	(i) 我們作為普通合夥人 (ii) 基金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
基金存續期：	一般為首次交割之日起五至十年
投資範圍：	該協議通常載列投資方向的範圍。
出資：	該協議通常載列各合夥人的出資金額，以及結算其承諾資本出資的方法及截止日期。
管理費：	基金管理費通常按(i)投資期內的承諾資本，或(ii)投資期後的承諾資本或實繳資本減去已退出投資的成本每年收取2%。
附帶權益：	當投入資本分紅率超過若干最低資本回報率時，附帶權益通常以若干百分比收取，一般為已變現收益的20%至25%。
管治：	我們作為普通合夥人及／或基金管理人，獲授權執行基金各類事務，包括但不限於為及代表基金開展投資。
終止及結算：	在基金實現其既定目的或滿足協議項下其他終止或結算條件時，基金將開始其清算或結算程序。

業 務

投資協議的主要條款

下文呈列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與被投資公司及其他關聯方的典型投資協議的主要條款。視乎各協議的特定條款，與各被投資公司訂立的投資協議可能包括下列特別權利：

訂約方：	(i) 我們的基金 (ii) 被投資公司 (iii) 被投資公司現有股東
投資形式：	股權投資
優先購買權：	倘被投資公司的股東擬向第三方出售其於被投資公司的股份，我們的基金有權根據相同條款按相同價格對有關股份銷售行使優先購買權
反攤薄：	倘被投資公司的股權架構出現任何變動，導致我們的基金所持有股權出現攤薄，我們有權以零代價增加我們在該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中的份額
股權回購：	倘被投資公司無法持有經營業務的必要牌照或許可證或倘發生觸發退出機制的其他條件，被投資公司及／或其管理股東有責任根據投資協議的條款贖回及／或購買由我們的基金持有的股份
優先認購權：	倘被投資公司擬增加其股本或發行新股份，我們的基金有優先認購權，以按其於被投資公司的持股比例認購該等新股份
優先清算權：	倘被投資公司清盤，我們的基金有權優先於普通股持有人獲得若干的清盤收入
最惠國：	倘被投資公司的任何其他股東獲得較我們的基金所享有者更優惠的權利或待遇，我們的基金將自動有權享有相同權利及待遇。
知情權：	被投資公司須定期向我們遞交財務報告及財務預算

業 務

母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我們擔任母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因此根據合夥協議僅從我們管理的基金收取管理費及附帶權益。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所管理的母基金數目分別為70個、70個及70個。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母基金的資產管理規模分別為人民幣99億元、人民幣87億元及人民幣82億元，母基金下的子基金總數分別為105個、105個及107個。基金管理費通常按若干百分比收取，一般為投資期內承諾資本的2%作為一次性費用。附帶權益通常以若干百分比收取，一般為5%。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母基金管理業務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母基金的基金管理服務			
基金管理服務收入	7,129	714	403
附帶權益	26,294	12,567	9,490
總計	33,423	13,281	9,893

投資策略及方法

我們為母基金挑選子基金時堅持高標準，偏向具強大品牌聲譽的子基金。我們的母基金側重投資目標的嚴格篩選程序。我們僅挑選全行業由知名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子基金，例如君聯資本及金沙江創投。我們在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等多個新興領域投資。

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 — 我們依靠子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表現。倘基金管理人投資決策失誤，可能會對我們母基金的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基金表現

我們認為我們為母基金挑選的子基金具有良好的投資表現往績，展示其基金管理人長期獲得穩定回報的能力。此外，我們認為彼等應採用機構管理方法，確保以高度

業 務

的專業精神及戰略監督開展業務。我們認為這種對過往成功及穩健管理結構的雙重關注，使我們能夠滿懷信心地投資於符合我們的質量與可靠性標準的子基金，最終為投資戰略的整體成功作出貢獻。

投資以具增長潛力行業為目標的子基金

在為母基金挑選子基金時，我們優先考慮科創產業，當中包括數位與資訊科技、製造與自動化、創新藥物、AI及半導體產業以及具備經驗豐富的子基金管理團隊的子基金。我們重點投資於具有穩定投資價值及發展前景的子基金。此戰略方法確保我們的投資與行業發展保持一致，並能夠展現出長期成功的潛力。此外，我們非常重視子基金團隊成員的能力。我們傾向與擁有豐富基金管理經驗或由行內業績卓著的知名基金管理人領導的子基金團隊合作。我們認為同時關注行業實力及團隊實力能增加我們的整體投資策略，提高獲得高額回報的機會。

分散投資組合以減輕投資風險

為了減輕風險及分散投資，我們為母基金精心挑選涵蓋各種行業類型及方向的子基金。我們認為此方法可確保我們的投資組合有效分散風險。通過分散投資以及在不同行業及領域投資，我們期盼能加強投資結構的彈性。我們認為此戰略不僅有助於我們在特定領域的潛在衰退中生存，亦使我們能夠利用更廣泛的機會，最終增強我們的整體財務穩定性及表現。

投資流程

我們已建立系統性投資流程，涵蓋物色及篩選、盡職審查、投資決策、磋商及簽訂投資協議、投資後管理及退出投資等主要步驟。以下為我們典型的母基金投資流程。

物色及篩選合適子基金

我們從不同渠道(包括接收投資者、業界人脈的推薦建議)及通過自身網絡物色潛在子基金。我們的投資團隊進行初步篩選，以評估該等子基金與我們的投資策略及目標是否一致及合適。初步檢討側重於物色具有良好表現記錄、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投資策略穩妥的子基金。倘子基金通過初步評估，則我們將進入盡職審查階段。

業 務

盡職審查

我們的盡職審查程序全面且需進行定性及定量分析。我們評估子基金的投資策略、過往表現、風險管理常規及營運能力。此程序涉及審閱基金文件、訪問基金管理人及分析市場狀況。我們會編製一份詳細盡職審查報告並遞交投資決策委員會以供另行審議。

投資決策

投資決策委員會負責審批母基金投資。在審查盡職審查報告及任何其他分析資料後，委員會召開正式會議討論潛在投資。委員會將進行正式投票程序，決定是否繼續投資。一經批准，我們將著手就投資協議的條款開展磋商。

磋商及簽訂投資協議

一經作出投資決策，我們的團隊將與獲選子基金管理人進行磋商，以落實投資協議的條款，包括討論管理費、績效獎勵及投資協議所載其他主要條文。達成共識後，我們將簽立投資協議。

投資後管理

在投資子基金後，我們的團隊會繼續積極監控其表現。我們定期審查來自基金管理人關於其投資組合及基金整體表現的最新資料。這種持續的管理使我們能夠評估子基金是否繼續符合我們的投資目標。

退出策略

在考慮退出母基金投資時，我們會評估多個因素，以盡量提升回報，同時最大程度降低風險。主要考慮因素包括市場條件、子基金的業績往績以及整體投資組合策略。當子基金在實現部分溢利的同時顯示出持續增長的潛力時，我們可能會選擇部分退出，而當預期回報已經實現或市況不利時，我們可能會選擇全部退出。每一個退出決定均在認真考慮優化整體投資結果的基礎上作出。通過堅持這一結構化流程，我們旨在建立一個由高質量子基金組成的多元化投資組合，在有效管理相關風險的同時，提供可持續的回報。

業 務

我們的基金

我們的母基金幾乎完全由外部資本提供資金。我們的基金投資者主要包括機構投資者、上市公司、政府指導基金及母基金。下表載列我們的母基金於2025年12月31日的主要營運資料：

基金數目	資產管理規模	承諾資本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人民幣十億元)
70	8.2	7.9	7.7

就母基金而言，其一般合夥人、有限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全部均為中國個人或實體。在中國從事私募股權基金須遵守監管機構的法規，包括中國證監會及中國基金業協會。在中國內地經營人民幣計值基金所需的註冊及批准主要包括：(i) 私募基金管理人向中國基金業協會註冊及符合行政人員資格；及(ii) 私募基金備案。人民幣計值基金應在基金管理人完成募集後向中國基金業協會正式備案或登記。在籌集資金和獲取客戶時，基金管理人應進行客戶盡職審查，並僅向合格投資者推銷基金。在投資活動方面，基金的投資應遵守其私募基金合約中規定的投資範圍、投資策略和投資限制，其應作為登記資料向中國基金業協會備案。基金的投資活動亦必須符合適用的法規要求，例如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加強私募投資基金監管的若干規定》，當中對投資範圍作出多項限制。此外，當發生重大問題時，例如基金管理人或實際控制人變更、嚴重違法或基金合約有重大變更，基金管理人必須通知中國基金業協會。基金管理人應向中國基金業協會提交中期和年度基金報告，以及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私募基金管理人」一段。

基金表現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母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分紅率約為1.08倍。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成立五年以上的母基金的加權平均投入資本回報倍數約為2.14倍。

基金架構及安排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管理70個母基金。除其中三隻基金由我們以普通合夥人身份利用自有資金進行投資外，我們的母基金幾乎完全由外部資本出資。我們為不同的外部基金投資者管理資金，包括機構投資者，例如成熟的金融機構、上市公司、政府指導基金與母基金以及高淨值個人。

我們透過多種管道發掘潛在的基金投資者，包括透過投資專業人士及行業會議建立正式及非正式的人際網絡。我們相信，我們系統化的投資方式，以及投資市場的往績，奠定了我們在私募股權投資管理行業投資經理的領導地位，讓我們能吸引許多投資者的業務查詢。

業 務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擬投資於私募基金的投資者應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下的「合格投資者」的定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 — 私募基金」一段。為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於集資前會進行客戶盡職審查程序，其包括物色投資者及背景審查、財務資格和風險承受能力評估。我們要求潛在投資者提供資金證明。

我們的母基金通常以有限責任合夥的形式運作，接受資本投資承諾。我們致力於服務基金投資者，並設有專責的基金投資者關係團隊。每個基金都有其自身投資政策與程序，其中包含基金投資的要求與限制。為了履行我們的管理職責，本集團內實體通常會擔任基金管理人，以管理我們的母基金，而彭先生及劉女士控制的實體（不屬於本集團）則作為執行合夥人。有關安排乃為確保遵守《負面清單》。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出售外商禁止業務」。

母基金的合夥協議及授權協議的主要條款

以下載列本集團與我們的基金投資者之間訂立的典型合夥協議的主要條款。

訂約方：	(i) 彭先生及劉女士控制的實體（不屬於本集團），作為執行合夥人 (ii) 基金投資者作為有限合夥人 (iii) 我們作為基金管理人
基金存續期：	一般為基金註冊成立之日起七至十年
出資：	該協議通常載列各合夥人的出資金額，以及結算其承諾資本出資的方法及截止日期。
管理費：	基金管理費一般按投資期內承諾資本的2%作為一次性費用，並從基金出資額中扣除。
附帶權益：	附帶權益通常以5%收取。
管治：	我們作為基金管理人，獲授權執行基金的各類事務，包括但不限於為及代表基金開展投資。
終止及結算：	在基金實現其既定目的或滿足協議項下其他終止或結算條件時，基金將開始其清算或結算程序。

業 務

以下載列本集團、普通合夥人與基金(當我們並非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時)之間訂立的典型授權協議的主要條款。

訂約方：	(i) 普通合夥人
	(ii) 我們作為基金管理人
	(iii) 基金
年期：	根據相應合夥協議年期而定
管理費：	根據相應合夥協議有關管理費的條文而定。
附帶權益：	根據相應合夥協議有關附帶權益的條文而定。
管治：	我們作為授權基金管理人，獲授權執行基金的各類事務，包括但不限於為及代表基金開展投資。
終止及結算：	在基金實現其既定目的或滿足協議項下其他終止或結算條件時，基金將開始其清算或結算程序。

五大基金投資者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最大基金投資者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佔我們基金實繳資本總額的3.4%、3.3%及3.2%，而五大基金投資者合共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佔我們基金實繳資本總額的9.1%、9.0%及8.9%。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五大基金投資者的詳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投資者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佔投資者實繳資	
				實繳資本	本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投資者A	機構投資者	2016年	400,000	3.4
2	盛景網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構投資者	2014年	337,200	2.8

業 務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投資者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佔投資者實繳資本	
				實繳資本	本總額百分比
3	投資者B	機構投資者	2016年	120,000	1.0
4	投資者C	個人投資者	2015年	118,220	1.0
5	投資者D	機構投資者	2016年	100,000	0.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投資者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佔投資者實繳資本	
				實繳資本	本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投資者A	機構投資者	2016年	400,000	3.3
2	盛景網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構投資者	2014年	342,500	2.8
3	投資者E	機構投資者	2024年	120,000	1.0
4	投資者C	個人投資者	2015年	119,220	1.0
5	投資者F	個人投資者	2010年	117,700	1.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投資者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佔投資者實繳資本	
				實繳資本	本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投資者A	機構投資者	2016年	400,000	3.2
2	盛景網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機構投資者	2014年	345,100	2.8
3	投資者F	個人投資者	2010年	122,100	1.0

業 務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投資者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佔投資者實繳資本	
				實繳資本	本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4	投資者E	機構投資者	2024年	120,000	1.0
5	投資者C	個人投資者	2015年	119,970	1.0

利用我們的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我們透過直接投資基金進行直接投資，投資於有潛力的科創產業公司。倘我們發現成長階段的企業具備潛力時，便會對該等企業進行投資。一般而言，我們側重於具備明確增長潛力以及成長階段的企業。我們以資本、資源、戰略管理及業務發展四大關鍵領域為核心，提供關鍵指導與賦能支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業務下利用自有資金投資的公司當中的股權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20.6百萬元、人民幣167.2百萬元及人民幣188.2百萬元。

對我們業務及財務表現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私募股權基金投資業務下利用自有資金對項目進行直接投資所產生的投資收入，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投資損益淨額，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24.9百萬元及人民幣24.2百萬元。

避免利益衝突的機制

我們已實施嚴謹的內部機制以防止利用自有資金進行的孵化投資與基金投資(包括母基金及直接投資基金)之間有潛在的競爭及利益衝突。

我們利用自有資金進行的賦能及孵化投資與我們的企業賦能舉措緊密結合。相比之下，我們的基金投資則透過持牌基金管理實體進行，全面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各投資平台獨立運作，有獨立的投資委員會、財務團隊及投資後管理職能。

我們維持可確保明確劃分自有資金與基金資本之間的決策、人事及營運職責的內部機制。該兩條投資線在策略方向及投資階段的重點上亦有所不同，利用自有資金進行的孵化投資通常符合我們的策略賦能模式，而基金投資則受各自的授權及忠實義務所規管。

業 務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全面審閱我們的基金投資的投資組合公司。進行投資組合公司估值（為基金項下投資）時使用以下估值方式。就上市股權而言，估值基於市場報價（即於估值日期的最新收市價），而倘有關上市股權為受限制股份，估值時亦會考慮流動性折讓的影響。就非上市股權而言，估值時會首先將該等股權分為兩大類：(i)倘投資組合公司最近六個月內曾以可參照公平交易價進行股權交易，其近期股權交易的隱含股權價值為估值的合適估計。倘該交易由無關連的各方完成且概無強迫出售或救助投資，該交易可視為公平交易；或(ii)倘投資組合公司於六個月內並無可供參考的合理交易價格，將委聘一家第三方估值公司根據上市可資比較公司或可資比較交易使用市場法就該被投資公司進行估值，將採納基於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或可資比較交易的市場法，當中考慮可資比較公司的投資組合公司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市場倍數及／或市場趨勢的影響，流通量的折現亦會納入考慮範圍。

獲委聘的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公司乃獨立於本集團以及我們的股東及董事，並具備金融資產估值的相應經驗。在該獨立估值機構負責監督我們的投資組合公司估值的人員在估值顧問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且曾向基金、基金管理及基金投資平台及投資機構提供估值顧問服務。負責人員為中國資產評估協會(CAS)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成員。

為準確評估投資組合公司的公允價值，我們定期審閱估值方法所需的管理層估計及假設，並在有需要時調整。有關投資組合公司估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

出售直播電商業務

杭州星七天終止併表

於2024年11月，作為本集團重組的一環，我們取得杭州星七天及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杭州星七天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直播電商業務。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賦能服務以及基金投資管理服務，直播電商業務與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營運有明確差異，並不構成其中一部分。為讓本集團維持專注統一的業務策略及作為持續重組的一環，我們認為從本集團分拆直播電商業務符合本集團與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業 務

根據重組，我們於2025年6月在共同控制下將我們於杭州星七天的全部權益轉讓予網聯科技，代價為人民幣16.2百萬元。其已於2025年12月26日結清。緊接於2025年6月25日的轉讓前，杭州星七天由本集團全資擁有85%。

終止併表後，杭州星七天的過往營運於本文件所載財務報表中呈列為已終止業務。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 — 重組」一節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8。

財務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杭州星七天應佔溢利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3.3百萬元。終止併表完成後，杭州星七天不再為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而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未來將僅反映我們的持續核心業務營運的表現。

合規

董事確認，杭州星七天及其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其出售日期並無涉及任何重大申索、訴訟或不合規事件。董事相信，杭州星七天終止併表從未且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

我們賦能及孵化投資業務的客戶主要包括選擇我們為其提供培訓及諮詢服務以及投資及孵化服務的公司，主要為科創產業的初創企業及中小企業。由於業務性質，我們私募股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的客戶主要包括我們的直接投資基金及母基金。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最大客戶為我們其中一隻直接投資基金，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貢獻總收入的15.3%、23.5%及12.0%，而五大客戶（全部均為基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合共貢獻總收入的44.9%、45.6%及37.3%。

下表呈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五大客戶（不包括已終止業務）的詳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	基金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收入	佔總收入的	
					百分比	付款方法
				人民幣千元	(%)	
1	客戶A	直接投資基金	2015年	16,225	15.3	銀行轉賬
2	客戶B	直接投資基金	2014年	14,204	13.4	銀行轉賬

業 務

排名	基金	基金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收入	佔總收入的	付款方法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3	客戶C	母基金	2015年	8,695	8.2	銀行轉賬
4	客戶D	母基金	2015年	5,344	5.0	銀行轉賬
5	客戶E	母基金	2015年	3,194	3.0	銀行轉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投資者	基金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收入	佔總收入的	付款方法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客戶A	直接投資基金	2015年	18,076	23.5	銀行轉賬
2	客戶C	母基金	2015年	6,414	8.3	銀行轉賬
3	客戶B	直接投資基金	2014年	5,381	7.0	銀行轉賬
4	客戶F	母基金	2015年	2,795	3.6	銀行轉賬
5	客戶G	直接投資基金	2022年	2,470	3.2	銀行轉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排名	基金	基金類型	首次投資年份	收入	佔總收入的	付款方法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1	客戶A	直接投資基金	2015年	7,736	12.0	銀行轉賬
2	客戶C	母基金	2015年	5,083	7.9	銀行轉賬
3	客戶H	直接投資基金	2015年	4,528	7.0	銀行轉賬
4	客戶I	直接投資基金	2021年	3,664	5.7	銀行轉賬
5	客戶B	直接投資基金	2014年	3,002	4.7	銀行轉賬

由於我們業務的性質，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五大客戶均為我們的內部基金。

我們的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與我們的企業賦能業務的業務營運相關的主要供應商為培訓及諮詢服務的供應商。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企業賦能業務的五大供應商分別合共佔我們營運採購總額的80.8%、83.5%及93.4%。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約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孵化投資及基金投資管理業務並無固定或主要供應商。

下表載列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不包括已終止業務）在往績記錄期各期間的採購額詳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業務範圍	主要採購的 產品／服務	與我們建立 業務關係 開始的年份	信貸期	採購額	佔營運採購 總額百分比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付款方式
					人民幣千元	(%)		
供應商A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3年	—	1,118	33.9	6.9	銀行轉賬
供應商B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3年	12日	771	23.4	4.8	銀行轉賬
供應商C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3年	26日	465	14.1	2.9	銀行轉賬
供應商D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3年	—	198	6.0	1.2	銀行轉賬
供應商E	拍攝服務	拍攝服務	2023年	—	112	3.4	0.7	銀行轉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業務範圍	主要採購的 產品／服務	與我們建立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份	信貸期	採購額	佔營運採購 總額百分比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付款方式
					人民幣千元	(%)		
供應商F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4年	7日	1,702	56.2	13.1	銀行轉賬
供應商G	旅行社	諮詢服務	2024年	7日	557	18.4	4.3	銀行轉賬
供應商H	項目	機票預訂服務	2024年	—	101	3.3	0.8	銀行轉賬
供應商I	項目	信息技術產品	2024年	—	95	3.1	0.7	銀行轉賬
供應商J	項目	信息技術產品	2024年	—	75	2.5	0.6	銀行轉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業務範圍	主要採購的 產品／服務	與我們建立 業務關係的 開始年份	信貸期	採購額	佔營運採購 總額百分比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付款方式
					人民幣千元	(%)		
供應商G	旅行社	諮詢服務	2024年	7日	1,673	49.5	17.1	銀行轉賬

業 務

供應商	業務範圍	主要採購的 產品／服務	與我們建立 業務關係的		採購額	佔營運採購	佔採購總額	付款方法
			開始年份	信貸期		總額百分比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供應商F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	2024年	7日	1,477	43.7	15.1	銀行轉賬
供應商K	設計服務	設計服務	2025年	—	4	0.1	0.04	銀行轉賬
供應商L	設計服務	設計服務	2025年	—	2	0.1	0.02	銀行轉賬
供應商M	設計服務	設計服務	2025年	—	0.5	0.03	0.01	銀行轉賬

據董事所知，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實益擁有我們5%以上股份）於往績記錄期在我們的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概非本集團的客戶。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供應商並無就所需供應出現任何重大中斷、糾紛或延誤。

季節性

我們的企業賦能業務不受季節性影響。同樣地，我們的基金投資管理業務全年持續運作，並無重大波動。

知識產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i)在中國及香港合共擁有59個註冊商標；(ii)在中國擁有一個註冊版權；及(iii)擁有三個註冊域名，上述各項均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有關我們的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段。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第三方（無論作為申索人或被告）發生任何侵犯知識產權的重大糾紛或申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針對我們的該等糾紛或申索。

競爭

鑑於中國以初創及中小科創公司為目標的科創產業相對集中，競爭一直並可能持續激烈。我們與專注於服務科創產業公司的其他服務供應商競爭的因素眾多，包括客戶關係優勢、聲譽、行業知識、獲取資金的机会以及招募及留住人才的能力。我們相信，我們忠實的客戶群、專業知識、行業網絡為我們提供了競爭優勢。基於上述因素以及

業 務

我們持續的成功往績，我們相信在與中國專注於服務科創產業公司的其他服務供應商競爭時，我們處於有利位置。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研發

強大的內容研發能力構成我們競爭力的核心支柱。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投入大量資源實施內容開發舉措。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內容開發團隊由24名成員組成，佔我們同日僱員總數的22.4%。此外，我們的主席彭先生及其他管理團隊成員亦積極參與內容開發，貢獻彼等由管理及投資經驗中獲得的第一手見解。在此專業團隊的支持下，我們有能力設計及開發內部培訓及諮詢課程的絕大部分內容。

我們致力於招募新的人才加入我們的研發團隊。我們尋求招募具有相關領域經驗的研發人員。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職業發展機會及提高人才技術技能與專業知識的培訓，從而吸引新的研發人才。

獎項及認可

下表載列本集團獲得的主要獎項及認可：

舉辦機構	獎項	獲獎年份
IPO Insights	2024年度最佳全球化投資機構(Best Globalisation Investment Institution of 2024)	2025年
《21世紀經濟報道》、 21世紀創投研究院 (21st Century Venture Capital Research Institute) .	2023至2024年度ESG投資特殊貢獻機構(Special Contribution Institution for ESG Investment 2023-2024)	2025年
LP Investment Advisory	2024年度20大市場化母基金(Top 20 Market-Oriented Fund of Funds for 2024)	2025年
母基金研究中心	2024市場化母基金最佳退出Top 10	2024年
	2024最佳企業服務領域投資機構Top 20	2024年
中國證券報	最受股權投資機構歡迎LP	2024年
創業邦	2024最受讚賞的創業投資機構100強	2024年
融中財經	融中2023年度中國創業投資機構Top 100	2023年

業 務

舉辦機構	獎項	獲獎年份
清科集團	中國股權投資市場機構有限合夥人30強	2018年
投中網.....	中國最佳母基金TOP 20	2020年
財新網.....	中國母基金10強	2020年
母基金研究中心.....	2021 VC基金最佳回報TOP 30	2021年
	最佳VC基金TOP 50	2021年
托比網.....	中國產業互聯網投資10強	2020年
融中財經	2023–2024年度中國數字經濟領域卓越投資機構	2024年
母基金研究中心.....	2024民營市場化母基金最佳回報Top15	2024年
投資家.....	2023–2024年度最佳直投機構Top15	2024年
中國私募基金年鑒.....	2024優秀私募基金管理人	2024年
EqualOcean	2024出海全球化投資機構Top20	2024年
投資家.....	2024年度最佳直投機構	2024年
融中財經	中國早期投資機構Top30	2025年

僱員

我們相信專業的僱員乃我們持續發展的基石。我們非常重視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我們相信我們能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致力投資於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107名全職僱員，當中34人持有碩士學位，2人持有博士學位。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數的
		百分比
投資及營運	47	43.9
賦能及孵化	20	18.7
財務	12	11.2
行政及人力資源	9	8.4
證券及法律事務	8	7.5
管理	6	5.6
營銷	5	4.7
總計	107	100

我們業務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人員的能力。作為我們人才管理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及各種僱員福利。我們定期評估僱員的表現，並根據個人能力及成就給予晉升獎勵，以提升我們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的能力。

我們的招募策略利用多個渠道，主要為公開市場招聘及內部推薦。招聘過程包括深入評估候選人的技術能力及個人特質(如誠信、態度及彼等的教育及專業資格)，通常涉及數輪面試。新聘僱員會被要求參加入職課程，旨在使彼等具備其職位所需的技能與知識。此外，我們為現有員工提供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加強我們的人才基礎。在往績記錄期，我們在招聘員工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挑戰。

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約，其載列僱用年期、薪酬、僱員福利及終止合約的理由。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基金(包括養老、醫療、工傷、失業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未為我們的部分僱員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但該等逾期欠繳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所涉金額並不重大，不會對我們的運營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亦委聘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為我們的部分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要是由於該等僱員傾向於在其居住地參加當地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以自有賬戶而非通過第三方賬戶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通過第三方賬戶繳納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不會被視為我方繳納，因此，我們可能會被主管部門要求使用自身的賬戶支付，並可能受到逾

業 務

期付款處罰或收到向法院提出的強制執行申請。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透過第三方賬戶作出的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額(就經營業務而言)合共分別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人民幣3.2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我們認為有關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取切實措施，以確保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未來將從我們的自有賬戶繳納，例如在我們擁有僱員且僱員的供款由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繳納的地方設立附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因任何該等不合規行為而收到主管部門的任何整改令或者任何罰款或處罰。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被有關監管機關要求一次性補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不足額，或遭有關主管機關施加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甚低。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該等供款並無任何重大違規情況。此外，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違反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法規而遭受任何重大索賠、訴訟、處罰或行政訴訟，亦未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的罷工、勞資糾紛或行業行動。

物業

自有物業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自有物業。

租賃物業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北京。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北京、杭州、廣州、深圳、海南、重慶及上海租用七項物業作為我們的辦公室。該等物業用作上市規則第5.01(2)條所界定的非物業活動。

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物業租賃協議必須向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地方分支機構辦理登記。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為其中七項租賃物業完成租賃登記，主要原因為難以促使出租人配合登記有關租賃。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能完成該等租賃登記程序並不影響相關物業租賃協議的有效性，惟主管當局或會命令我們整改違規行為，而倘我們未能在規定期限內整改，則可能因未辦理登記而被處以罰款。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未登記租賃協議而被處以任何罰款，亦未曾發生任何源自或與我們的租賃物業有關的糾紛。

業 務

倘我們因上述原因而須遷離任何該等租賃物業，董事預期在適時物色替代物業方面不會遇到任何實際困難。有關租賃物業相關風險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承受有關租賃物業的風險」。

根據《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遵從《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的規定，當中規定須就我們於土地或樓宇的所有權益提供估值報告，原因為於本集團最近經審計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期，我們所擁有及租賃之物業之賬面值均未達到我們合併資產總值之15%或以上。

保險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為僱員提供社會保障保險，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我們亦為僱員提供商業保險，包括意外保險及綜合醫療保險。我們認為，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足以滿足目前的需要，並與中國其他情況相似的公司通常投購的保險保障範圍一致。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未發生任何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重大保險索償。有關保險保障範圍相關風險的討論，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因無法全面遵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法規而受到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處罰」。

職業健康與工作安全

基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相信我們不會面臨重大的職業健康與工作安全風險。我們已實施一系列有關安全及事故的政策，包括重大緊急事故應變計劃、福利管理制度、安全健康管理措施及車輛使用管理措施。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發生任何重大事故、人身或財產損失索償或僱員賠償，亦未因違反職業健康與工作安全相關法律法規而被處以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

成為一間對社會負責的公司是我們業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亦是我們自成立以來的核心價值。我們致力於肩負企業社會責任、增強環保意識及維持長期可持續發展，並採取各種措施及做法來推廣我們的價值觀。

業 務

ESG管治結構

我們已制訂涵蓋環境健康及安全、勞工管理、人力資源及商業道德的政策，確保遵守當地的法律法規。我們正制定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2的ESG政策。該等政策將監管我們的ESG策略、績效管理及風險監察框架，繼而增強我們對所有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之監督及承諾。

我們已建立穩健的ESG管治架構，而董事會乃作為其核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監察ESG事宜，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其檢討主要ESG議題、批准策略及確保有效實現可持續發展措施。於[編纂]後，我們將制訂ESG政策，要求董事會評估管理層對ESG目標的報告，以確保營運一致性及長期價值。

部門經理負責執行所有ESG相關事宜，包括實行計劃及制訂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彼等亦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會監察不斷變化的監管格局以就必要合規更新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為確保問責性及透明度，各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進展，以確保可持續發展工作於我們各項業務之間有效整合，並符合我們的戰略目標。

重要性評估

重要性評估識別及優先處理對持份者及組織最相關的ESG議題。於[編纂]後，我們擬進行以下重要性評估流程，以識別關鍵ESG議題：

1. 選定持份者：我們識別主要持份者組別，並決定彼等的主要ESG關注。
2. 議題篩選：我們透過參考認可的國際ESG標準來選擇潛在重大事宜。
3. 優先次序：我們收集及分析持份者反饋，以根據「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及「對持份者的重要性」為該等議題排序。此確保我們的ESG策略符合持份者的期望及我們的願景。

環境保護

我們於業務地點中嚴格遵守所有相關國家及當地環境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重大違反環境法律或法規。

業 務

排放管理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主要涉及辦公室數據分析)，溫室氣體排放本質上有限。我們的主要排放來源為辦公室營運所用的外購電力。由於我們並無擁有任何車輛或耗用化石燃料，我們的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屬微不足道。我們致力監察能源使用量，以於我們各項業務中盡量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為推動可持續發展績效持續改善，我們致力於2030年前將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每百萬人民幣收入千克二氧化碳當量)較2023年基準年降低2%。

溫室氣體排放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範圍2排放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66.46	64.24	53.82
範圍3排放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	6.03	5.75	5.23
總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72.49	70.00	59.05
總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每 百萬人民幣收入	0.68	0.91	0.91

附註：

(1)：範圍2排放為外購電力消耗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2)：範圍3排放為與運營及供應鏈有關的間接排放。我們的範圍3排放涵蓋類別5營運中產生的廢物。

資源管理

我們致力高效地使用資源及持續改善我們的能源績效。我們透過以下方式優化能源及用水管理，以推動綠色辦公慣例：

- 部署符合能源效益的設備；
- 於非辦公時間關閉空調及照明；
- 宣傳環保措施；及
- 推動節水措施。

業 務

我們的僱員手冊強調保護自然資源及妥善使用公司資產，以避免浪費或破壞。透過提高員工意識以及監察能源及用水情況，我們繼續盡量降低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確保可持續的資源利用。我們於業務營運中並無使用包裝物料。

資源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用水				
總用水量	立方米	27.19	27.18	31.59
總用水密度	立方米／每百萬人民幣收入	0.26	0.35	0.49
用電				
總用電量	兆瓦時	125.25	121.08	101.43
總用電密度	兆瓦時／每百萬人民幣收入	1.18	1.57	1.57

廢物管理

由於我們的營運並不涉及任何生產或製造設施，我們並無產生有害廢物。我們的無害廢物包括典型辦公室物品，例如紙張、瓶子、舊文具及生活廢物。所有辦公室廢物均由物業管理根據相關規例收集及處理。我們致力於工作場所內推動減廢及回收慣例，以盡量降低我們的整體環境足跡。

無害廢物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總無害廢物	噸	15.47	14.75	13.40
總無害廢物密度	噸／每百萬人民幣收入	0.15	0.19	0.21

氣候變化

我們完全意識到氣候變化對我們營運構成的風險，除重大氣候相關機遇外，我們已識別數項實體及過渡風險。

就急性的實體風險而言，颱風及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可能會破壞我們的辦公設施、因停電或斷水而令營運受到干擾及影響我們僱員的安全。為減輕該等影響，我們將制訂穩健的應急計劃以將營運干擾盡量降低。就長期風險（例如平均溫度上升）而言，我們預計降溫需求及能源消耗將會上升。此外，氣候變化可能會影響若干客戶及投資目標的市場估值。為解決此情況，我們將優化資源分配，並將環境及氣候相關因素納入我們的投資流程，以提升資產的氣候韌性。

業 務

就過渡風險而言，倘未能符合合規標準，政策及法律變動可能令本集團面臨監管罰款或訴訟。我們密切監察最新的環境法律及規定，以持續優化我們的管理制度。市場風險同樣顯著。由於持份者偏好轉向氣候友好型產品，溫室氣體密集的公司可能面對信貸風險上升及投資組合貶值的風險。因此，我們將ESG策略納入我們的投資決策，並主動優先處理於綠色行業的投資。就聲譽風險而言，機構行為不當可導致負面公眾觀感及破壞我們的品牌價值。我們主動監察ESG及氣候相關議題，並就此與持份者進行具透明度的溝通，以維持信任。

我們把握氣候相關機遇以提升我們的長期競爭力。推動綠色金融產品創新對提升我們金融服務系統的適應能力屬有利。我們將繼續研究及把握負責任投資及ESG基金內的創新業務機遇，以確保我們的增長符合低碳經濟。

社會責任

僱傭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我們禁止所有形式的童工及強迫勞工，致力創造公平及和諧的工作環境。為確保合規，我們已實行僱員手冊及招聘系統等政策。

另外，我們的福利及假期政策與花紅及佣金制度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金及福利。我們根據當地政府規例為僱員提供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視乎職業水平，我們提供多項福利(包括當地交通津貼、電腦津貼及餐飲津貼)以支持我們的工作團隊。

發展及培訓

我們非常重視僱員的培訓及發展，致力於培育全面及具備完善能力的專業人才。我們定期舉辦培訓課程，例如年度培訓課程。我們的培訓模式結合內部培訓及外部交流計劃，以確保員工保持競爭力及掌握行業動態。

反貪污

我們已制訂全面的政策，包括反洗錢管理措施、反欺詐及舉報管理措施、利益衝突管理系統以及合規管理措施。該等措施概述預防措施及匯報程序，以維持最高標準的誠信。其亦確保我們的營運嚴格遵守我們營運所在的司法管轄區之反賄賂及反貪污法律。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涉及僱員及其他第三方的任何欺詐、賄賂或行為不當事件。

業 務

董事會負責監督管理層以培養誠信的企業文化，並設有內部控制系統以防範欺詐行為。我們的審計部門乃作為反欺詐工作的常設機構，負責管理多個匯報渠道，例如公眾熱線、意見箱、電子郵件及郵寄地址。我們接納僱員及第三方提交的實名與匿名舉報，確保所有舉報均會被記錄在案及轉交管理層或董事會處理。我們嚴禁對舉報人進行歧視或報復。每當發生任何事件，審計部門會與相關單位合作採取補救措施及改善內部控制。我們亦會舉辦年度反欺詐會議，以評估風險及制定來年的重點工作。

就反洗錢(「反洗錢」)而言，法律及合規部門負責監督內部反洗錢控制措施的有效實施。為避免利益衝突，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須誠實及完整地填寫年度利益衝突披露表。我們亦致力於在整個組織內建立強而有力的合規文化。合規培訓已納入我們的年度培訓計劃中，透過分級及針對性的課程面向所有僱員。我們透過定期的合規培訓確保每名員工保持警惕，並恪守我們的道德標準及監管要求。

法律訴訟及監管合規

法律訴訟

我們或會不時捲入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或行政訴訟。在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涉及任何針對我們或任何董事的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程序規定

由於基金管理行業的高度規範性，本集團須遵守中國法律項下廣泛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除下文披露未獲全面完成的以下程序規定(「**未完成程序規定**」)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已實質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母基金變動的登記

根據《市場主體登記管理條例》，倘合夥的登記資料有任何變動，執行合夥人須向相關登記機關遞交申請，以於規定時限內對登記記錄進行相應修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母基金的20間有限合夥企業，及(ii)盛粵嘉瓏及北京厚德眾合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尚未完成向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主管機關登記變動。

業 務

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

根據《私募投資基金登記備案辦法》，倘與已註冊私募基金管理人有關的事宜有任何變動，必須根據法規及時向中國基金業協會完成有關變動的程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盛景嘉成並未就若干主要變動(包括其注資人、實際控制人及最大股東)完成向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本公司正積極推進有關工作，並承諾於[編纂]前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有關程序要求。

私募基金清算

根據《登記備案辦法》，私募基金管理人必須向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及存檔記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盛景嘉成、杭州盛屹、上海嘉成及重慶盛美並未根據《登記備案辦法》按照有關規定就其各自的管理私募基金開始及／或完成清算。

鑒於涉及大量有限合夥人，完成登記程序所花費的時間較最初預期更長。此外，鑒於並非全部相關私募基金的相關投資組合公司已完成全面退出，且基金管理人需要時間，根據其對市場狀況的評估以及與相關組合公司的協商進展，決定是否延長各私募基金的年期或開始清算。各相關基金有兩條替代路徑，即開始清算或延長年期。本公司正積極推動加快完成未辦妥的手續，並承諾於[編纂]前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有關程序要求。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及董事認為，(i)上述實體並未面臨相關機關所施加的任何自律監管措施或監管制裁；(ii)其為相關機關的程序規定；及(iii)上述各公司目前仍於中國基金業協會登記為私募基金管理人及正按其現有牌照進行商業活動，故前述未完成程序規定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合規

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從未及並無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的違規事件，該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不論個別或共同)。除未完成程序規定外，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建議，董事確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所有相關法律法規。有關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具有重大影響之法規及中國監管牌照之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業 務

牌照及批文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向相關政府部門取得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必要牌照、許可證及批文。

下表載列我們的重要牌照詳情。

牌照／許可證	持有人	發出機構	發出日期	屆滿日期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北京嘉成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5年1月7日	不適用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杭州盛屹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5年7月9日	不適用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上海嘉成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5年3月4日	不適用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廣州盛屹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6年11月22日	不適用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重慶盛美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6年8月24日	不適用
私募股權／風險投資 基金管理人登記	北京華創盛景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基金業協會	2014年4月22日	不適用
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北京網聯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2022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9日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未完成程序規定外，我們已在中國基金業協會完成私募股權／風險投資基金管理人的註冊，並已就我們所有已備案基金完成所有必要登記或授權及備案程序。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確認，我們已就所有已備案基金取得所有必要的監管批准。有關我們基金的監管環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

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就我們的企業賦能及業務而言，除營業牌照外，不需要其他登記、牌照或許可證。

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

於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透過線上服務入口及線下渠道收集及處理客戶的個人信息。此外，我們收集及處理僱員、工作申請者及業務夥伴聯絡人的個人信息。因此，我們的業務須遵守多項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任何未能

業 務

遵守或被認為未能遵守適用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法律，或對我們在收集、使用、儲存、傳輸、披露及其他處理數據和網絡安全方面的常規或政策的其他擔憂，均可能使我們承擔潛在責任及聲譽受損。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任何未能遵守或被認為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及安全法律的行為均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

我們採取必要的技術保障措施，並配合完善的組織架構及內部管理系統，以盡量降低個人信息外洩、損毀、濫用、未經授權存取、披露或篡改的風險。為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已制訂完整的內部政策，其涵蓋數據安全管理、信息保護及網絡安全實行。此外，我們已就數據安全保護實行一系列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資料備份、資料加密、資料存取控制及裝置安全管理。我們亦設有開放的反饋渠道，以便迅速處理與安全有關的疑慮。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與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有關的法律、法規及內部政策。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採用一系列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與程序，以合理保證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包括有效率的營運、可靠的財務報告以及遵守適用的法律與法規。

風險管理系統

我們已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系統，而董事會為我們風險管理系統的最高層級。董事會全面負責風險管理，並監督各部門執行風險管理職能。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其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職能，並負責釐定我們的風險管理機制的整體目標，以及制定我們的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應對策略。

隨著我們的業務不斷擴展，董事會將持續監察、評估及審查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符合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將調整、提升及加強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讓其更充分及更具效率。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管理層的透明度及業務決策與營運公平。

業 務

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部門

我們已建立標準化的企業管治架構，據此，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根據法律履行彼等各自的職責，形成了監督及制衡機制，以確保有效營運及管控公司風險。

審計委員會承擔整體風險管理的主要責任。總經理辦公室負責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的有效性，主要職責包括設定整體風險管理目標、決定風險偏好及風險容忍度、審批風險評估結果及應對計劃，並審閱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審計部門負責監察及評估整體風險管理流程、發出整體風險管理的評估報告及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日常風險管理由風險管理部門進行，其負責組織風險評估、制訂風險管理策略、監督風險控制措施的執行、編製本公司的年度整體風險管理報告以及根據適用法規作出外部披露及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

我們已實施並將繼續實施多項政策及措施，以管理風險及維持內部控制。該等政策涵蓋的領域包括：(i)集資、進行投資、投資後管理及退出投資所需的程序；(ii)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責任；(iii)授權管理；(iv)建立及保存記錄；(v)利益衝突管理；(vi)財務管理政策；(vii)採購管理政策；(viii)客戶盡職審查；(ix)反洗錢、反賄賂、反貪污及經濟制裁；及(x)利益衝突。根據上市規則，我們將採取額外的政策及措施，以協助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與基金投資者相關的風險管理

盡職審查及合適性評估

我們會對潛在投資者進行若干背景調查，包括身份、財務狀況、投資知識及經驗以及風險偏好。我們亦會要求潛在投資者提供資金來源的證明。我們的投資者盡職審查程序包括基金投資者的身份及背景檢查、財務資格及風險承受能力評估，將由我們的集資團隊執行及審查。

作為客戶盡職審查的一部分，我們會要求投資者完成投資者風險評估問卷。投資者風險評估問卷中列出的問題會使用強大的評分方法進行評分。我們根據此評分制度將投資者的風險承受程度分類。問卷內容或會不時更新。

業 務

保存基金投資者記錄

我們已採取措施保護客戶的資料及其他機密資料。我們亦有一支由資訊科技專業人員組成的專責資訊安全團隊，以執行我們的數據及系統相關風險管理。在投資者盡職審查過程中獲得的基金投資者記錄將被正式記錄及編輯。基金投資者可按基金進行分類。風險承受程度、合適性評估結果及投資金額等資訊將被妥善記錄。

監管風險管理

監管合規

我們的業務營運須受政府機關的規範與監督。有關與我們的業務營運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一節。如果我們未能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我們或會被要求糾正任何違規行為，並可能招致處罰及損失。因此，我們已透過下列方式加強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

- (i) 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要求，建立完善的風險監控系統，以監控並識別我們營運中的任何違規或不合規事件；
- (ii) 在我們的法律職能部門內聘請法律顧問，以執行內部法律諮詢；
- (iii) 監督法律與法規的更新，包括相關監管機關對適用法律與法規詮釋的更新；及
- (iv) 向僱員重申遵守營運程序的重要性，以確保有效執行營運程序。

反貪污和反賄賂

我們的僱員手冊明確規定僱員不得從事商業賄賂、貪污或利用職位之便挪用資金。任何此類行為均被視為重大違規行為，我們保留終止僱傭關係的權利。此外，我們已制定內部交易記錄、內幕交易及防止利益衝突的政策。我們透過制度流程、系統監控及核實檢查來加強僱員管理。我們按照以下步驟管理內部利益衝突：識別衝突、報告衝突、評估衝突及解決衝突。

反洗錢及反恐融資

為打擊洗錢及恐怖融資活動，我們已制定符合法規要求的相關內部政策。

業 務

我們已實施一套以風險為導向的反洗錢及反恐融資風險管理措施，主要包括(i)在客戶盡職審查過程中，制定嚴格有效的合格投資者評估流程；(ii)嚴格遵守金融制度，控制及監管現金支付；(iii)建立符合行業慣例的客戶風險識別機制；及(iv)建立大額交易及可疑交易報告制度。我們亦定期為僱員進行反洗錢及反恐融資培訓。

我們對具有特殊身份的客戶實施身份驗證，包括政府官員、國企高級主管及銀行僱員。此驗證可確保其投資活動符合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已建立一套系統，用以監控、識別及報告非法或其他可疑交易。相關的風險管理流程包含五個步驟：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分析、風險控制及風險報告。我們監控客戶的身份及行為，並已制定全面的「了解你的客戶」(Know Your Customer)程序，在正式接受客戶之前，先驗證其身份。對於較可能從事洗錢或恐怖融資活動的客戶，我們備有嚴格的客戶識別措施。特別是對於我們的基金投資管理業務，在客戶盡職審查過程中，我們會審查客戶的商業活動及其資產來源。

內部控制

為了在[編纂]後監督內部控制、風險管理政策及企業管治措施的持續執行，我們已採取或將採取(其中包括)下列措施：

- 成立審計委員會，其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記錄、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有關該等委員會成員的資格與經驗，以及我們的審計委員會職責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一段；
- 委任曹志勇先生及孫嘉恩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以及其他專業人士(例如財務總監)，以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相關法律法規。有關彼等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於[編纂]後委任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向我們提供意見；及
- 聘請外部法律顧問，就遵守上市規則向我們提供意見，並確保我們在必要時遵守相關法規要求及適用法律。